同意公开

渝水议函〔2024〕56号

重庆市水利局

关于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

第0652号提案答复的函

王建国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积极争取国务院等部门延续三峡后续专项资金政策的建议》（第0652号）收悉。经与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共同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感谢您对全市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开展三峡后续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自2011年三峡后续工作规划实施以来，国家累计下达我市三峡后续专项资金856.41亿元，安排实施三峡后续项目5422个，极大地促进了三峡移民安稳致富和库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了库区民生状况，助推了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2023年，库区15个区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至12154.47亿元，是2010年的3.94倍；城镇、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8549元、21173元，分别是2010年的3倍和4倍；三次产业结构比由2010年的10.78:58.27:30.95调整为8.37:43.85:47.78；库区25个“三江”水质类别监测断面水质逐步稳定为Ⅱ类，长江干流重庆段总体水质为优；2462个三峡库区移民安置区高切坡全部实施监测，累计完成库区地灾和蓄水影响避险搬迁3.7万人，库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后续工作规划资金来源）原定于2019年底停止征收，经我市努力争取，国家决定延长征收至2025年底。您在提案中指出为促进三峡库区实现高质量发展，很有必要在2025年后延续三峡后续政策。对此我局高度重视，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并取得一定进展。

2022年初，我局即按照市政府统一安排部署，着手开展三峡后续接续政策研究。当年9月，我局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乡村振兴局等市级部门，以及市综合经济研究院、市现代产业发展研究院、长江设计集团等技术咨询单位，组织开展三峡库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调研，形成了《关于接续推进三峡库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建议》，分别报送市政府和水利部。调研报告深入分析了三峡库区和三峡水库在国家发展战略中的重要地位、三峡库区发展面临的形势和挑战、接续支持三峡库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并从研究论证、编制规划、争取政策三个方面提出了工作建议，为水利部和市政府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2023年3月以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专程赴水利部对接争取，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市水利局主要负责人多次到水利部专题汇报，得到水利部的大力支持。水利部明确表示，将充分考虑三峡工程的时间跨度和库区人民群众世代发展所需，加强同国家有关部委的衔接沟通，推动相关政策研究。水利部分别委托中咨公司、长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等技术支撑单位，开展了三峡后续工作规划实施情况评估、促进三峡库区高质量发展长效扶持（2026—2035年）需求分析、三峡移民安稳致富长效机制研究等重点课题调研，我局会同库区有关区县全程参与、全力配合，推动三项课题调研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去年底，水利部专门组织召开三峡工程安全运行和库区高质量发展长效扶持机制研究座谈会，为争取三峡后续接续政策奠定坚实基础。

特别是2023年4月以来，根据中央主题教育第八指导组意见，市委、市政府与中央第八指导组同题共答，开展“推动三峡库区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向国家层面提出“延长三峡后续工作时限到2035年”等工作建议，并制定印发《关于“一县一策”推动山区库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此外，市人大、市政协、市有关民主党派均通过各种渠道向国家积极争取，多名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今年全国两会上提交了联名建议或提案。

争取三峡后续接续政策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加强上下联动、密切横向协同、广泛凝聚合力。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吸纳您提出的意见建议，与相关区县和市级部门协同深入做好有关调研工作，进一步优化完善政策建议，全方位加强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水利部等国家有关部委的汇报争取，力争接续推动库区走深走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

此复函已经江夏局长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在回执上寄给我们，以便进一步改进工作。

重庆市水利局

2024年3月20日

联 系 人：陈文超

联系电话：88921637

邮政编码：401147

 抄送：乔澍委员，柴承刚委员；

 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厅。

 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4年3月 21日印发